

花蓮縣 112 年度學校無預警防災演練情境

情境一：

情境想定	震度 5 弱級，地震搖晃 80 秒 1. 25°C，氣象預報有可能下雨、北風、相對溼度 90% 2. 搶救組組長不在學校 ，護理師被櫃子壓傷。 3. 建築物局部明顯毀損，電力受損。 4. 學校大門變形，車輛無法進出。 5. 老師辦公室因為延長線起火，開始有濃煙竄出。
------	---

(一)事故發生與覺察：

1. 強震即時警報系統響起 80 秒。
2. 所有人就地掩避，所有老師請同學不要慌張，趕快趴下、掩護、穩住。
3. 任課老師老師進行安撫及避難指導，室外同學立即到中央花圃。

(二)師生避難疏散並啟動災害應變機制：

1. 主震稍歇，全校進行疏散避難，由各班任課老師引導。
2. 各班同學到中央花圃按照升旗位置集合。
3. 離開教室請勿奔跑、推擠，請將書包放在頭上，並注意不要被掉落的物體打到。
4. 老師清點與回報人員狀況。
5. 校長或其代理人指揮災害小組成立與啟動。

(三)災情掌握與人數統計回報：

1. 緊急成立災害小組，請災害小組人員迅速就位。
2. 各組準備器材成立防災中心。
3. 避難引導組協助成立防災中心。
4. 安全防護組立刻分配人員巡視校園、校舍有無災損。
5. 搶救組準備搶救器具
6. 醫護組準備醫療器材設備成立臨時醫護站。
7. 通報組確認學生家庭防災卡及全校師生人數。

(四)緊急搜救與傷患救助：

1. 安全防護組回報校護被櫃子壓住。
2. 搶救組搶救被櫃子壓傷的護理師，抬離危險建築物至醫護組進行治療。
3. 受傷人員傷勢較為嚴重，抬至大門緊急送醫通報。
4. 安全防護組回報災損情況。
5. 各班櫃子多數倒塌、玻璃窗多處破裂、多間教室天花板掉落。

(五)學生安置與災後通報：

1. 安全防護組報告全校清查完畢，校園多處災情，顧及學生安全暫時不進入教室。
2. 通報組向花蓮縣教育處報告本校地震災情與處理情形。
3. 指揮官安撫學生並請導師回報家長學生平安，通知家長在安全情況下請家長帶回學生。

花蓮縣 112 年度學校無預警防災演練情境

情境二：

情境想定	震度 5 弱級，地震搖晃 80 秒 1. 晴天 26℃，無雲、東北風、相對溼度 40% 2. 下課時間。 3. 學校電力設備受損，網路不通。 4. 校舍牆柱出現多處明顯裂縫。 5. 變電箱突然失火，開始冒煙。
------	---

(一)事故發生與覺察：

1. 強震即時警報系統響起 80 秒。
2. 所有人就地掩避，室內外同學皆進行趴下、掩護、穩住。
3. 所有老師進行安撫及避難指導。

(二)師生避難疏散並啟動災害應變機制：

1. 主震稍歇，全校進行疏散避難，由各班老師及幹部引導。
2. 各班同學到中央花園按照升旗位置集合。
3. 離開教室請勿奔跑、推擠，請將書包放在頭上，並注意不要被掉落的物體打到。
4. 老師或幹部清點與回報人員狀況。
5. 校長或其職務代理人指揮災害小組成立與啟動。

(三)災情掌握與人數統計回報：

1. 緊急成立災害小組，請災害小組人員迅速就位。
2. 各組準備器材成立防災中心。
3. 避難引導組協助成立防災中心。
4. 安全防護組立刻分配人員巡視校園、校舍有無災損。
5. 搶救組準備搶救器具
6. 醫護組準備醫療器材設備成立臨時醫護站。
7. 通報組確認學生家庭防災卡及全校師生人數。

(四)緊急搜救與傷患救助：

1. 安全防護組回報樹人樓變電箱失火。
2. 搶救組滅火小組迅速趕往樹人樓變電箱進行滅火。
3. 搶救組回報控制火災情況。
4. 安全防護組回報多處牆柱出現裂縫、電力設備受損，網路不通。

(五)學生安置與災後通報：

1. 安全防護組報告全校清查完畢，校園多處災情，顧及學生安全暫時不進入教室。
2. 通報組向花蓮縣教育處報告地震災情與處理情形。
3. 指揮官安撫學生並請導師回報家長學生平安，通知家長在安全情況下請家長帶回學生。

花蓮縣 112 年度學校無預警防災演練情境

情境三：

情境想定	震度 5 強級，地震搖晃 50 秒 晴天 32℃，南風、相對溼度 60% 1. 晴天 20℃，北風、相對溼度 60%。 2. 校長公出不在校內。 3. 部分建築物看似傾斜，牆柱出現明顯裂縫。 4. 電力設備受損，手機、市話、網路都不通。 5. 變電箱不明原因爆炸。
------	--

(一)事故發生與覺察：

1. 強震即時警報系統響起 50 秒。
2. 所有人就地掩避，任課老師請同學不要慌張，趕快趴下、掩護、穩住。
3. 任課老師老師進行安撫及避難指導，室外課亦同。

(二)師生避難疏散並啟動災害應變機制：

1. 主震稍歇，全校進行疏散避難，由各班任課老師引導。
2. 各班同學到中央花園按照升旗位置集合。
3. 離開教室請勿奔跑、推擠，請將書包放在頭上，並注意不要被掉落的物體打到。
4. 老師清點與回報人員狀況。
5. 學務主任或其職務代理人指揮災害小組成立與啟動。

(三)災情掌握與人數統計回報：

1. 緊急成立災害小組，請災害小組人員迅速就位。
2. 各組準備器材成立防災中心。
3. 避難引導組協助成立防災中心。
4. 安全防護組立刻分配人員巡視校園、校舍有無災損。
5. 搶救組準備搶救器具。
6. 醫護組準備醫療器材設備成立臨時醫護站。
7. 通報組確認學生家庭防災卡及全校師生人數。

(四)緊急搜救與傷患救助：

1. 搶救組滅火小組迅速趕往樹人樓變電箱進行滅火。
2. 搶救組回報控制火災情況。
3. 安全防護組回報多處牆柱出現裂縫、電力設備受損，網路不通。

(五)學生安置與災後通報：

1. 安全防護組報告全校清查完畢，校園多處災情，顧及學生安全暫時不進入教室。
2. 通報組先透過消防防災 e 點通進行文字或語音留言，並持續撥打電話，待通訊恢復後向花蓮縣教育處報告本校地震災情與處理情形。
3. 指揮官安撫學生並請導師回報家長學生平安，通知家長在安全情況下請家長帶回學生。